

011152

雷山县志

贵州省雷山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雷山县志

雷山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

特约编辑 古开伦 张桂江
责任编辑 方家常 程小铭
技术设计 精 询

雷山县志

雷山县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9号)

贵州精美图书咨询部激光照排

贵州省测绘局地图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本 51.5印张 字数 1064千字 插页 20张

1992年12月第1版 1992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000册

ISBN7-221-02680-7/K·136 定价: 平装 40元 精装 80元

雷山县志编纂委员会

(1986年~1990年)

主任 覃榜远

副主任 龙向日(侗) 杨正光(苗) 阚平涛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龙向日(侗)	李辉(苗)	杨正光(苗)
杨麦秀(侗)	杨秉学	冷汉元(苗)
张志雄(苗)	张钦荣	金元勋(苗)
罗维钊	胡志鸿	赵德芳(苗)
秦筱峰	覃榜远	阚平涛

办公室主任 龙向日(兼)

副主任 杨麦秀

(1991年~1992年)

主任 陈文发(水)

副主任 龙向日(侗) 张世荣(苗) 杨正光(苗)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龙义声(侗)	龙向日(侗)	李辉(苗)
陈文发(水)	杨正光(苗)	杨麦秀(侗)
杨秉学	冷汉元(苗)	张世荣(苗)
张钦荣	金元勋(苗)	罗维钊
胡志鸿	赵德芳(苗)	秦筱峰

办公室主任 龙向日(兼)

副主任 杨麦秀

雷山县志编辑部

主 编	龙向日				
副 主 编	杨麦秀	杨正光			
编 辑	龙义声	吴子成	胡志鸿	杨秉学	张钦荣
	赵德芳	罗维钊	刘义培	潘定发	
特约编辑	黄德昌	张子武	黄金伦	秦筱峰	
摄 影	胡志鸿	李玉仪	张希成	蒋 祥	韦寿山
	唐 飞	杨胜和	杨胜廷	黄仁孝	杨建国
	杨昌程	张 旋	李世光		
审 稿	覃榜远	陈文发	雷子江		
苗文译注	杨通华	龙绍仁			
制 图	胡志鸿				
校 对	龙向日	杨麦秀			
编 务	杨麦秀	胡志鸿			

黔东南州县市志审稿工作委员会参加本志审稿人员

姚康乐 李永昌 罗竹香 杨宗林
石邦留 杨胜邦 杨昌润 李元星

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参加本志审稿人员

肖先治 张桂江 陈福桐 杨祖恺 熊玉瑛
罗再麟 钟 莉 伍启林 曾 化 吕 勇

序 言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拨乱反正，正本清源，恢复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推行改革开放的政策。十年来，农村生机勃勃，生产迅速发展，人民生活有了较大的改善，可谓政通人和，百业俱兴，是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的最好时期。“盛世修志”、“志载盛世”，于是雷山县乃有编修县志之举。

县志为“一方之信史”，“一县之百科全书”。它记载一县方域内的地理、自然、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社会、民族等各方面的历史和现状，具有资治、教化、存史的作用，是辅治之书。因此，编纂县志是人民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雷山县人民政府从1986年起，就将它列为重要议事日程，并调集得力干部主持此事，越四年而成。《雷山县志》的纂修问世，在雷山县的社会和民族发展史上，意义非常深远。

雷山原名丹江，清雍正七年（1729年）始置丹江厅理苗（民）府，设通判管理其地。在此之前，只隶于其他州、郡、县，或处于两县之间。明至清初康熙朝360年间，为苗族自理。清代云贵广西总督鄂尔泰在奏建新疆六厅时，虽称其为重要城池，但因地辟山遥，邻封穹远，交通阻塞，文化落后，太史公足迹未临苗岭，司马光大笔未汲丹江，历来雷山史料见诸史册极少。乾隆《贵州通志》及民国《贵州通志》所载雷山史料亦仅百十字。加之雷山建置迄今凡258年，从未修过地方志，稗史野史，难以搜寻；年湮代远，老成凋谢；兵燹频仍，案无故牍；又迭遭大火，县治多次裁并，档案史料既缺，口碑亦难征集，其困难程度可想而知。《雷山县志》的编纂工作，在省、州、县党政领导机关的重视、支持和上级地方志专业部门的悉心指导与具体帮助下，得到全县各族人民和各界人士的支持，而各区、乡（镇）和县直机关单位，企事业部门都先编写了部门志和行业专志，为县志总纂提供了丰富的资料，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今《雷山县志》纂成问世，补国史之缺，纠旧史之误，记述雷山县当代各项事业之发展与进步，供后来当政者以借鉴，资各族后昆以研讨，使之能总瞰雷山的历史轨迹，实为一件续史延流，惠今益后的大事。

雷山地处雷公山区，民性强悍而纯朴，各族人民有着光荣的抗暴斗争历史。著名的“咸同农民大起义”杨大六、余老科英名已载于史册；以反贪官、反暴政而爆发的“西江事件”，侯教之、韦洪彬的事迹常铭记在人民心中；在反击越南入侵的战斗中，苗族战斗英雄周忠烈烈士血洒边关，全国景仰。各民族的祖先从秦汉以来，就在这里开疆拓土，百余代人沐雨栉风，创家立业，垦殖连天的层层梯田，抚育郁郁苍苍的成片森林，创造丰富多彩的民族文化，历代英烈们的辉煌业绩，永远值得人民尊崇和怀念。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开创了人民当家作主的新时代。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四十年来，全县各族人民团结奋斗，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巨大成就。改革开放十年，各族人民突破了封闭的局面，锐意改革。农村实行家庭承包责任制，企业实行经营承包责任制，城乡面目都为之一新。政治稳定，经济繁荣，教科文卫事业都有了长足的进步。这些，都是历史上任何一个时期所不能比拟的。现在把演变发展的过程和重大的历史事件编纂入志，是时代的要求，是历史的需要，也是全县 12 万各族人民的共同心愿。

《雷山县志》分地理、民族、党群、政权、劳动人事民政、司法、军事、国民经济管理、农牧水利、林业、工业交通邮电、城乡建设、商业贸易、财政金融、教育、文化科技、卫生体育、人物等 18 篇，汇集了各方面的资料。总观全志，我们认为其内容丰富，资料翔实可信，体例科学而完备，民族性、地方性、时代性等特点都能较好地体现，反映了一县的全貌。它对地方行政管理人员来说，是一部资治的善本，对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对青少年来说，是一份进行爱国爱乡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社会主义教育的好教材。我相信《雷山县志》的出版，将对雷山县的各族人民和各项工作会起到鼓舞和促进的作用。

中共雷山县委书记 陆定洲

雷山县人民政府县长 覃榜远

一九八九年七月

凡 例

一、本志属中华人民共和国新编地方志，定名为《雷山县志》。

二、本志的编纂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方针，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求实存真，详今略古。

三、本志采用记、述、志、传、图、表、录等体裁，以志为主，纵述历史，横排门类；以新的观点、新的资料、新的方法编纂，力求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

四、本志上限自清雍正七年（1729年）设治时起，下限为1987年。本着“立足当代，侧重近现代，因事而异地上溯古代”的原则，叙述渐次加详，因文献资料不足，不作繁琐考证。

五、本志以概述、大事记、专篇组成全书。专篇分地理、民族、党群、政权、劳动人事民政、司法、军事、国民经济管理、农牧水利、林业、工建交邮、商业、财政金融、教育、文化科技、卫生体育、人物、杂志等18篇，共73章，314节。篇统章，章统节，节统目。

六、政权、党群、军事三篇，采取分期记述，以区别其政治属性；民族篇侧重记述迁徙、风情习俗、服饰、民族关系及民族区域自治、语言文字等有民族特色的部分，其经济、文化教育、人民生活等由其它专篇记述。

七、入录历代职官及当代行政领导人员，只列通判、县知事、县（局）长以及县委、人大常委、人民政府、政协四大班子正副职，英雄模范列省级以上授予的，有突出成就者在章节文字内以事系人记述。

八、按“生不立传”的通例，人物志只选列在境内出生的和外籍长期在本县工作的、已故的突出政界人士、著名革命烈士、社会上有重大影响的知名人士、能工巧匠等人传；对劣迹昭著、阻碍社会生产发展的个别影响极坏者，也酌选入志。排列先后以卒年为准。

九、使用数字以统计局上报资料为准。统计资料缺少的由有关单位提供并审定。历史上的数据以《清实录》、文渊阁乾隆《贵州通志》、民国《贵州通志》及馆藏档案为准。

十、现地名一律采用《雷山县地名志》中经过普查核定的地名。必用的古地名加注今名，高程一律为黄海高程。

十一、数字书写，习惯语中的数字和清代纪年用汉字；统计数、绝对数、民国纪年、公元纪年、百分比等一律用阿拉伯字。

十二、计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关于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规定的计量单位书写。历史上的计量单位按原文书写，用括号注明。

十三、里程，通公路的按公路里程计标，未通公路的则按习惯里程计标。

目 录

概 述 (1)
大事记 (1929 年~1987 年) (7)

地 理 篇

第一章 建置沿革 (44)
 第一节 清代建置 (44)
 第二节 民国时期建置 (44)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置(1949.10~1987 年) (46)
第二章 行政区划 (49)
 第一节 丹江镇 (49)
 第二节 达地镇 (50)
 第三节 丹江区 (51)
 第四节 西江区 (58)
 第五节 大塘区 (62)
 第六节 永乐区 (66)
第三章 自然地理 (71)
 第一节 地质和矿产 (71)
 第二节 地 貌 (74)
 第三节 气 候 (76)
 第四节 水 文 (83)
 第五节 土地面积、土壤 (87)
 第六节 植被、野生植物、草场 (92)
 第七节 野生动物 (95)
第四章 人 口 (97)
 第一节 人口发展 (97)
 第二节 人口构成 (98)
 第三节 人口控制 (101)

民 族 篇

第一章 苗族	(106)
第一节 迁徙及现在居住地域、姓氏	(106)
第二节 家庭	(106)
第三节 婚姻	(107)
第四节 社会组织	(109)
第五节 经济生活	(110)
第六节 服饰	(111)
第七节 语言文字	(111)
第八节 文学艺术	(113)
第九节 风情习俗	(117)
第十节 节日	(122)
第二章 其他民族	(125)
第一节 水族	(125)
第二节 侗族	(128)
第三节 瑶族	(130)
第四节 彝族	(132)
第五节 汉族	(133)
第三章 民族工作与民族关系	(135)
第一节 苗族区域自治	(135)
第二节 民族工作机构	(136)
第三节 民族研究组织	(137)
第四节 国家经济扶持	(138)
第五节 民族关系	(139)

党 群 篇

第一章 民国时期的党派社团	(142)
第一节 中国国民党雷山县党部	(142)
第二节 社会团体	(143)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	(146)
第一节 中共雷山县委员会	(146)
第二节 基层党组织	(150)

第三节	党代表会议和党代表大会	(151)
第四节	党 务	(154)
第五节	县委的主要活动	(159)
第六节	纪律检查委员会	(162)
第三章	社会团体	(165)
第一节	总工会	(165)
第二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166)
第三节	妇女联合会	(168)
第四节	农民协会(含贫协)	(170)
第五节	工商联联合会	(171)

政 权 篇

第一章	清代、民国政权	(174)
第一节	丹江厅理苗(民)府	(174)
第二节	丹江县署(县政府)	(174)
第三节	雷山设治局	(175)
第四节	雷山县政府	(175)
第五节	雷山县参议会	(178)
第二章	雷山县人民代表大会	(179)
第一节	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179)
第二节	常务委员会	(184)
第三节	代表选举	(187)
第三章	雷山县人民政府	(190)
第一节	县级机构	(190)
第二节	派出机构	(195)
第三节	基层政权	(195)
第四节	政 务	(196)
第五节	档案、信访	(202)
第四章	人民政协	(205)
第一节	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205)
第二节	政协雷山县委员会	(206)
第三节	政治协商、民主监督	(208)
第四节	咨询服务	(211)

劳动人事民政篇

第一章 劳动人事	(214)
第一节 干部队伍	(214)
第二节 民族干部培养	(216)
第三节 干部管理	(218)
第四节 劳动工资	(220)
第五节 职工福利	(222)
第六节 劳动就业	(226)
第七节 劳动保护	(228)
第八节 离、退休管理	(229)
第九节 落实干部政策	(230)
第二章 民政	(232)
第一节 优 抚	(232)
第二节 安 置	(235)
第三节 社会救济	(236)
第四节 灾害救济	(237)
第五节 社会福利	(241)
第六节 婚姻登记	(242)
第七节 其他工作	(243)

司 法 篇

第一章 公 安	(246)
第一节 机 构	(246)
第二节 户口管理	(248)
第三节 治安管理	(248)
第四节 镇压反革命	(251)
第五节 打击刑事犯罪活动	(252)
第六节 预审、看守	(254)
第七节 消 防	(256)
附：重大事故	(258)
第二章 检 察	(260)
第一节 机 构	(260)

第二节	刑事检察	(260)
第三节	法纪检察	(262)
第四节	经济检察	(263)
第五节	林业检察	(263)
第六节	监所检察	(264)
第三章	审 判	(265)
第一节	机 构	(265)
第二节	审判制度	(266)
第三节	刑事审判	(266)
第四节	民事审判	(268)
第五节	经济、行政审判	(269)
第六节	案件复查	(269)
第四章	司法行政	(271)
第一节	法制建设	(271)
第二节	法律顾问与公证	(272)

军 事 篇

第一章	军事机构、驻军	(274)
第一节	清朝时期	(274)
第二节	民国时期	(275)
第三节	人民共和国建立后	(277)
第二章	兵 役	(281)
第一节	制 度	(281)
第二节	征 集	(282)
第三章	民兵、防空战备	(285)
第一节	组织建制	(285)
第二节	教育训练	(287)
第三节	武器装备	(288)
第四节	重要活动	(289)
第五节	防空战备	(290)
第四章	战 事	(291)
第一节	雍乾时期反清抗暴	(291)
第二节	咸同时期苗民起义	(291)
第三节	民国时期的战事	(294)

第四节 解放以后的战事 (297)

国民经济管理篇

第一章 经济发展综述 (302)

 第一节 经济建设 (302)

 第二节 人民生活 (304)

第二章 生产关系变革和经济体制改革 (307)

 第一节 生产关系变革 (307)

 第二节 经济体制改革 (315)

第三章 计划 统计 (317)

 第一节 计划编制与监督 (317)

 第二节 统 计 (319)

第四章 审 计 (321)

 第一节 财政预算审计 (321)

 第二节 工商企业审计 (322)

 第三节 行政事业审计和内部审计 (323)

 第四节 扶贫资金审计 (323)

第五章 工商行政管理 (325)

 第一节 市场管理 (325)

 第二节 个体工商户管理 (326)

 第三节 工商企业登记 (327)

 第四节 经济合同、商标、广告管理 (331)

第六章 物价管理 (334)

 第一节 管理体制 (334)

 第二节 物价演变 (335)

 第三节 检查监督 (339)

第七章 物资管理 (342)

 第一节 管理体制 (342)

 第二节 物资分配与供应 (342)

第八章 标准计量管理 (344)

 第一节 度量衡的演变 (344)

 第二节 计量管理 (345)

 第三节 标准化管理 (346)

农 牧 水 利 篇

第一章 农 业	(348)
第一节 农业耕地	(348)
第二节 农作物	(351)
第三节 烤 烟	(369)
第四节 茶 叶	(372)
第五节 耕 作	(374)
第六节 农田基本建设	(376)
第七节 植物保护	(376)
第八节 农用机具	(379)
第九节 农牧场、果苗场	(382)
第十节 农业区划	(384)
第二章 畜牧、渔业	(387)
第一节 牧草、水面资源	(387)
第二节 饲 料	(388)
第三节 畜、禽、蜂饲养	(389)
第四节 畜、禽疫病防治	(393)
第五节 畜、禽品种改良	(395)
第六节 稻田养鱼	(396)
第三章 水 利	(398)
第一节 蓄水工程	(398)
第二节 引水工程	(400)
第三节 提灌工程	(402)
第四节 小水电工程	(403)
第五节 人、畜饮水工程	(408)
第六节 防洪工程	(409)
第七节 管理养护	(409)
第四章 乡镇企业	(411)
第一节 发展概况	(411)
第二节 乡镇工业	(412)
第三节 建筑业	(412)
第四节 种植业	(414)
第五节 养殖业	(415)

第六节 商业、服务业	(416)
第七节 运输业	(417)
第八节 管 理	(417)
第九节 专业村	(418)

林 业 篇

第一章 森林资源	(424)
第一节 森林分布	(424)
第二节 林副产品	(429)
第二章 营 林	(431)
第一节 采种、育苗	(431)
第二节 造 林	(433)
第三节 育 林	(435)
第四节 林 场	(437)
第三章 森工生产与经营	(442)
第一节 采 伐	(442)
第二节 运 输	(442)
第三节 购 销	(443)
第四节 民用材	(446)
第四章 森林保护与管理	(447)
第一节 火灾防范	(447)
第二节 病虫害防治	(449)
第三节 林 政	(450)
第四节 林业“三定”	(451)
第五章 雷公山自然保护区	(452)
第一节 自然生态环境	(452)
第二节 保护区的范围与保护措施	(454)

工 建 交 邮 篇

第一章 工 业	(456)
第一节 发展历程	(456)
第二节 重工业	(459)
第三节 轻工业	(462)